

项目代码：2305-440103-04-01-407356

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荔发改投批〔2023〕31号

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龙溪中路道路 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

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龙溪中路道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一、为改善海龙街龙溪中路道路通行条件，满足周边群众生活生产的出行需求，解决在高峰期车流量大、慢行交通流量大，非机动车与机动车混行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，原则同意经评审修编的《龙溪中路道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》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。本项目位于广州市荔湾区龙溪中路，改造范围西起增翠路，东至水秀二路，全长约 0.85 公里。呈东西走向，现状为城市支路，道路宽度约 10.5-22 米，设计速

度为 30km/h。本次道路改造工程包括道路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照明工程、其他工程等。

三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。项目估算总投资 1360.22 万元，其中：建安工程费用 994.62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1.39 万元，预备费 94.21 万元。项目建设费用由区财政资金统筹安排解决。

四、建设管理模式。项目由广州市荔湾区市政园林绿化管理中心负责建设管理。

五、建设起止年限。由 2023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。

六、招标事项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。

七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。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；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，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八、严格按照批复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组织实施，严格控制造价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附件：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3 年 7 月 21 日



附件

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建设项目名称：龙溪中路道路改造工程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 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						
设计							
建筑工程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
安装工程							
监理							
主要设备	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	
其他							

核准意见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》和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本项目建筑工程采用公开招标方式，勘察、设计、监理未达到公开招标条件，可不采用公开招标方式。

核准部门盖章



2023年7月21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区统计局。

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3年7月21日印发
